**中标公告附表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中标供应商**名称** | 浙江日报新闻发展有限公司 |
| 中标供应商**地址** | 杭州市下城区体育场路178号 |
| 主要中标标的**名称** | “爱心驿站”视觉形象设计及建设 |
| **规格型号** | 定制 |
| **数量** | 1年 |
| **单价** | 1964000元 |
| **服务要求** | 为进一步体现浙江福彩公益慈善初心，让“中国福利彩票——中国人的慈善事业”的理念深入民心，通过组织有效宣传，口耳相传，达到提升浙江福彩公益品牌形象的目的。2019年浙江福彩拟委托机构，对“爱心驿站”视觉形象设计开展整体策划，组织实施和后期维护。具体如下：（1）执行方案：供应商提供有针对性的执行方案，包括采购物资、配送服务（要求配送到12地市，含义乌）、指导建设、后期维护。环卫工人“爱心驿站”需配置1000套物品包括：爱心驿站牌匾（亚克力灯箱）、品牌电热壶（2L以上）、品牌保温壶（2L以上）、品牌微波炉（21L）、隔物架（用于搁置“爱心物资”，落地式）等基本设施设备。需提供“福”茶袋泡茶（可供一人或一桶饮用的包装，要求立顿或以上品牌，并且符合GB/T24690-2018国家标准），包含各季节需要的绿茶、姜茶、凉茶等，重点在于方便环卫工人、户外工作者饮水、热餐和休息等实际问题。（2）设计方案包括“爱心驿站”整体视觉效果（包括40㎡旗舰店、25㎡标准店）logo设计、站点内形象墙设计、产品包装（含外包装、吊牌）等所有视觉设计，采购的物资需提供样品，样品需有设计标识。（3）其他：设计需按要求提供细化方案，要将福彩文化、爱心公益元素有机结合，细化方案需在合同签署后10日内交付审核；项目执行完毕，供应商应提供结案报告，所有活动应于2020年1月20日前执行完毕，采购方组织验收。 |
| **中标服务费（元）** | **18169** |
| **备注** |  |
|  |
| 中标服务费**收费标准** | 中标金额（万元） | 收费标准（费率，%） |
| 100以内 | 1.2 |
| 100-500 | 0.64 |
| **备注** |  |